关于做好学校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预通知

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为做好我校2024年部门预算准备工作，确保我校2024年部门预算数据按时保质报送，现就2024年部门预算预编制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把握2024年财政形势和预算编制原则

全省经济运行稳中向好，但影响经济恢复的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增量财力十分有限，刚性支出增长态势持续，预计2024年收支矛盾依然突出。面对严峻形势，各单位要强化底线思维，加强统筹，突出重点，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持之以恒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

1. 编制具体内容
2. **基础数据填报**

**1. 人员基础信息**：请人力资源处根据《表格填写说明》（附件1），填报《单位基础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1-1）。

**2. 单位固定资产存量情况：**请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根据《表格填写说明》（附件1），填报《单位固定资产存量情况录入表》、《2024年缴入财政国库的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征收计划及执行情况表》（附件2的A1-2、A2-1）。

**3. 政府采购预算**：请采购招标中心将使用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性资金采购的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属于广东省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范围或者达到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全面、完整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填报《政府采购预算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4-1）。

**4. 增量资产配置计划**：请采购招标中心根据2024年部门预算中涉及购置或修缮房产、购置车辆、购置或维修单项价值在2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编制《增量资产计划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5-1），并附上增量资产相关说明材料（可参考附件5）。

**（二）收入预算**

请各学院、部处、各单位根据开源节流的原则，既要积极，应收尽收，有收入预算应该填写附件3；又要稳妥，对无法预见的收入项目和额度，不得列收入预算。收入预算参考前三年实际收入，全口径科学测算2024年本单位的收入，填报《华南农业大学各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表》（附件3）。

1. 教育事业收入由各学院（包括继续教育学院、国际教育学院）、财务处收费科填报。

2. 科研事业收入中纵向、横向科研项目经费收入由科学研究院填报；其他科研事业收入由各学院、部处、各单位填报，若无则填报0。

3. 经营收入由总务部填报。

4. 其他收入由各学院、部处、各单位填报。具体填报单位详见附件3，若无则填报0。其中温氏投资收益、资产经营公司利润上缴款，请广东华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测算明细和相关说明。

5. 非税收入（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等）由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填报。

**（三）支出预算**

请人力资源处结合实际情况填报《华南农业大学2024年人员支出预算表》（附件4）。

1. 材料报送要求及说明
2. 《华南农业大学各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表》（附件3，各学院、部处、各单位填报）、《华南农业大学2024年人员支出预算表》（附件4，人力资源处填报），请于6月26日（星期一）前填报。
3. 《单位基础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1-1，人力资源处填报）、《单位固定资产存量情况录入表》（附件2的A1-2，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填报）、《2024年缴入财政国库的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征收计划及执行情况表》（附件2的A2-1，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填报），请于7月3日（星期一）前填报。
4. 《政府采购预算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4-1）、《增量资产计划信息录入表》（附件2的A5-1，采购招标中心填报），请于9月15日（星期五）前填报。

（三）各单位在报送材料的同时填报《各单位部门预算填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附件6）。

（四）填报数据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08310215@qq.com；纸质版加盖公章交至财务处预算科（行政楼216室）。

（五）此为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预通知，届时将根据广东省教育厅正式书面通知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填报内容。

请各单位抓紧落实各项预算填报工作，如遇问题，请及时联系财务处预算科（联系人及电话：冯汝婷、董绍娴，85287402）。

附件：1. 表格填写说明

2. 华南农业大学预算基础数据填报表

3. 华南农业大学各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表

4. 华南农业大学2024年人员支出预算表

5. 增量资产需求说明（样版）

6. 各单位部门预算填报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财务处

2023年6月21日